2020年佛山市第一中学体育特长生招生简章

佛山市第一中学拥有雄厚的师资和完善的体育设施，学校培养能力强，注重学生全面发展。近几年我校有多名体育特长生被中国人民大学、复旦大学、中山大学、华南理工大学、中南大学、华南师范大学、华中师范大学等名校录取，向211院校和985院校输送的高水平运动员人数居佛山市首位。为提升我校竞技体育水平，增强校园体育文化氛围，推动学校体育事业全面发展，以体育拼搏精神进一步激发全校师生精神面貌，促进学校办学水平提升，现根据《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做好佛山市2020年招收体育特长生术科考试工作的通知》（佛教招〔2020〕12号）等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我校具体情况，制定本简章。

**第一条：招生项目**

田径、男子足球、篮球。

**第二条：招生计划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 目** | **计划数** | **备 注** |
| 田径（男、女） | 0—8 | **100米、200米、400米、800米、跨栏。0—4人** |
| **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。0—4人** |
| **标枪、铅球。0—2人** |
| 足球（男） | 0—6 |  |
| 篮球（女） | 0—5 |  |
| 篮球（男） | 0—1 |  |

**注：如有项目的运动成绩达不到我校的要求，我校有权把多出的名额调配到符合人数多于计划数的项目，招生总人数不超20人。**

**第三条：报考条件**

必须具备以下条件者方可报名

1．身体健康，报考佛山市高中的初中应届考生，并报名参加2020年市统一组织的体育术科考试，成绩达到市招生办划定体育特长生资格线；

2．品行表现好，思想品德考核在良好以上；

3．体育特长突出，具备以下条件之一就可报考：

①获得市级以上（含市级）中学生体育比赛前六名的个人或集体项目主力队员；

②成绩达到国家二级运动员以上水平（含二级）；

③区级中学生比赛前三名的个人或集体项目主力队员；

④街道或镇级中学生比赛前两名。

**第四条：报名办法**

实行网上报名。**5月25日开始网上报名**：在微信“添加朋友”功能中搜索并关注“佛山市第一中学”公众号，亦可扫描以下二维码关注“佛山市第一中学”公众号后点击对应菜单链接进入报名页面。



**第五条：**资格审核

报名材料经佛山一中复核后，符合条件者参加佛山一中组织的专项测试。考生于6月6日后在佛山一中网站自主招生报名系统内，凭考生个人注册的账号查询是否准予参加专项测试，然后按照要求准时参加专项测试。

凡提供虚假成绩、虚假材料，骗取准考资格或录取资格的考生一经查实，立即取消该生准考或录取资格，由此产生的后果自负。

**第六条：我校专项测试的时间、内容及报到事项**

1．测试时间和地点：初定2020年6月10—14日进行测试，地点为佛山一中校内，为做好防疫工作，避免大规模聚集，根据报名人数，考试时间可能拉长至2天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2．测试项目：详细请看附件，考生自备运动装备，器材由考场提供。

3．报到时考生需要带和填写的资料有：

①考生第二代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； ②2张近期大一寸免冠照片；

②网上报名填写的竞赛成绩证明复印件； ④填写考试承诺书和测试表格。

4.贯彻落实上级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部署和要求，切实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科学统筹、合理安排考试工作，制定应急预案，加强对考试场地、设备和器材的消杀（包括篮球、足球、铅球、标枪等的即时消毒），实行分散、分批、分时段测试，控制每批次考试人数和考生间距离，避免大规模聚集性活动。

5.联系电话：田径-叶老师13827792870，足球-刘老师13924577097，篮球-陈老师13923268812

**第七条：录取标准**

考生测试成绩和运动成绩均优秀，中考文化分数可降到**佛山一中普通生录取分数线的65%**进行录取。

**第八条：录取程序**

1．学校招收体育特长生领导小组对参加体育测试的考生进行审核，确定拟录取的考生名单，并与学校须签订录取协议书，录取后双方按照协议要求执行，不签视为放弃。

2．确定按招生计划数（即20人）等额或少于20名上报佛山市教育局拟录取名单，并按照规定进行公示。

3．拟录取考生必须参加升高中统一文化考试，并按协议规定以第一志愿报考我校，若不作为第一志愿填报者，视作自动放弃协议录取资格处理。

4．拟录取考生公示无异议，且中考成绩达到录取要求者，由市招生办进行录取。若中考成绩未达录取要求，不能录取；公示发现有弄虚作假和舞弊行为者取消其录取资格。

5．招生办法由佛山市第一中学招收体育特长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

**第九条：管理条例**

我校录取的体育特长生在校学习期间，必须遵守学校的有关规定，服从安排，参加学校组织的有关体育训练和比赛活动，承担个人应尽的义务。学生无故不参加运动队正常训练视为旷课，将按照学校学籍管理规定进行处理。我校将在入学后对所录取的学生进行身体健康复检和运动水平复查，凡不符合录取要求或者弄虚作假者，取消入学资格。

**第十条：收费标准**

正式录取的体育特长生，按佛山市教育局、佛山市物价局、佛山市财政局核定的公办重点高中普通生标准收费。

附件1：佛山市第一中学体育专项测试方法与评分标准

附件2：网上报名流程

附件3：2020年佛山市第一中学招收体育特长生专项测试防疫应急预案

**佛山市第一中学**

**2020年5月8日**